

桐柏县2026年度第一批次城市建设用地项目 征收土地预公告

桐政土預告(2026) 5 号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和《河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，经研究，现就拟征收土地发布预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土地位于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区建设路西侧黄棚村、向庄村范围内，土地面积约6.0043公顷，涉及淮北街道办事处黄棚村常岗组、向庄村蔡营组及下学组集体经济组织土地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拟征收土地用于实施工业用途建设行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的为了公共利益需求，确需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的征收土地情形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(一)开展土地现状调查。桐柏县人民政府将组织相关部门对拟征收土地的位置、权属、地类、面积，以及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、种类、数量等情况开展调查，调查结果应当由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予以确认，拟征收土地涉及的所有权人和使用权人应予以配合。

(二)开展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。根据《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(试行)的通知》(豫自然资发〔2023〕66号)要求，由桐柏县人民政府委托淮北街道办事处组织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自本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，违反规定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公告时间：2026年5月09日至2026年5月22日

特此公告。

